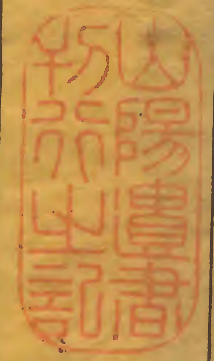


124



增補日本政記

賴氏藏板

日本政記目次

卷之一

神武天皇

綏靖天皇

安寧天皇

懿德天皇

孝昭天皇

孝安天皇

孝靈天皇

孝元天皇

開化天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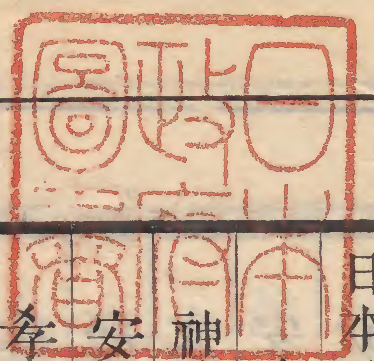
崇神天皇

垂仁天皇

景行天皇

成務天皇

仲哀天皇



日本政記 目次

賴氏藏板

日本正言
應神天皇

仁德天皇

卷之二

履仲天皇

友正天皇

允恭天皇

康安天皇

雄略天皇

清寧天皇

顯宗天皇

仁賢天皇

武烈天皇

繼體天皇

安閑天皇

宜化天皇

欽明天皇

敏達天皇

用明天皇

崇峻天皇

推古天皇

舒明天皇

卷之三

皇極齊明天皇

孝德天皇

皇極齊明天皇

天智天皇

天皇大友

天武天皇

持統天皇

文武天皇

卷之四

元明天皇

元正天皇

聖武天皇

稱德孝謙天皇

廢帝

稱德孝謙天皇

卷之五

光仁天皇

桓武天皇

平城天皇

嵯峨天皇

淳和天皇

卷之六

仁明天皇

文德天皇

清和天皇

陽成天皇

卷之七

光孝天皇

宇多天皇

醍醐天皇

朱雀天皇

村上天皇

冷泉天皇

圓融天皇

花山天皇

卷之八

一條天皇

三條天皇

後一條天皇

後朱雀天皇

後冷泉天皇

卷之九

後三條天皇

白河天皇

堀河天皇

鳥羽天皇

崇德天皇

近衛天皇

後白河天皇

二條天皇

六條天皇

卷之十

高倉天皇

安徳天皇

後鳥羽天皇

土御門天皇

卷之十一

順徳天皇

九條廢帝

後堀河天皇

四條天皇

後嵯峨天皇

後深草天皇

龜山天皇

後宇多天皇

伏見天皇

後伏見天皇

後二條天皇

花園天皇

卷之十二

後醍醐天皇

日本書紀 卷之十三 長慶天皇

卷之十三

後村上天皇

長慶天皇

卷之十四

後龜山天皇

後小松天皇

稱光天皇

後花園天皇

卷之十五

後土御門天皇

後柏原天皇

後奈良天皇

卷之十六

正親町天皇

後陽成天皇

日本書紀 目次

五 賴氏藏板

日本政記目次終

增補日本政記

神皇系譜

伊邪那岐命
伊邪那美命

天照大御神

速須佐之勇命
大國主神

彦波瀲武鸕鷀草葺不合命

彥火火出見命

正哉吾勝勝速日天忍穗耳命

天津彦火瓊瓊杵命

第一 神武天皇
カミヤマトイハレヒコノミコト
神日本磐余彦尊
七十六年丙子三月崩

第六 孝安天皇
オホヤマトネコヒコノミコト
日本足彦國押人尊
二百二年庚午正月

第二 綏靖天皇
カムヌナカハミノミコト
神淳名川耳尊
三十三年壬子五月

第七 孝靈天皇
オホヤマトネコヒコノミコト
大日本根子彦大瓊尊
七十六年丙戌二月

第三 安寧天皇
シキツヒコクマエミ
磯城津彦玉出見尊
三十八年庚寅十二月

第八 孝元天皇
オホヤマトネコヒコノミコト
大日本根子彦國牽尊
五十七年癸未九月

第四 懿德天皇
オホヤマトヒコネキトモ
大日本彦和友尊
三十四年甲子九月

第九 開化天皇
オホヤマトネコヒコノミコト
大日本根子彦春日尊
六十年癸未四月

第五 孝昭天皇
ミマツヒロカエシネ
觀松彦香殖稱尊
八十三年戊子八月

第十 崇神天皇
ニマキイリヒロイニエ
御間城入彦五瓊殖尊
六十八年辛卯十二月

十一 垂仁天皇
シノイリヒロイササチ
活見彦五狹茅尊
九十六年庚午七月

神功皇后
ミヤカクシヒメ
息長足姬尊
攝政六十九年己丑

十二 景行天皇
オホタタシオシノワケ
大足彦忍代別尊
六十年庚午十二月

十五 應神天皇
ホムダワケ
譽田別尊
四十七年庚午二月

日本武尊
ヤマトタケル
小碓尊
景行四十二年辛亥

十六 仁德天皇
オホササキ
大鷦鷯尊
八十七年癸亥正月

十三 成務天皇
ワカタケヒロ
稚足彦尊
六十年庚午六月

宇遲太子
ウチ
若野毛二俣王
ワカヌケケタタ

十四 仲哀天皇
オホシチカヒコ
足仲彦尊
九年庚辰二月

意富々杼王 オホホト

友正天皇 ミツハナ 瑞齒別尊 六年辛亥三月

私斐王 シヒ

允恭天皇 ヲチキヨ 雄朝津間稚子宿禰尊 四十二年癸巳正月

彥主人王 ヒコウシ

木梨輕李

履仲天皇 イサホワケ 去來穗別尊 六年乙巳三月

安康天皇 アサホ 穴穗尊 三年丙申八月所弒

市邊忍齒王

雄略天皇 オホシヒワカタケ 大泊瀨幼武尊 二十三年己未八月

清寧天皇 シラヒロク 身廣國押稚根尊 五年甲子正月

繼體天皇 ヲホト 男大迹尊 五年辛亥二月

角刺帝 イヒトヨアラヒノ 飯豊青姬尊 元年甲子十一月

安閑天皇 アサホ 勾谷廣國押武倉尊 二年乙卯十二月

顯宗天皇 ヲケ 弘計尊 三年丁卯四月

宣化天皇 タカフヒ 武小廣國押盾尊 四年己未二月

仁賢天皇 オホケ 億計尊 十年戊寅八月

欽明天皇 アサキニ 天國排開廣庭尊 二十二年辛卯四月

武烈天皇 ヲハツセ 小治瀨稚鷦鷯尊 八年丙戌十二月 十一月

敏達天皇 マナカ 淳中倉大珠敷尊 十四年乙巳八月

日本政記

系譜

三

負氏載及

三十二 用明天皇 橋豐日尊 二年丁未四月

推古 聖德太子

三十三 崇峻天皇 泊瀨部尊 五年壬子十月所弒

三十四 推古天皇 豐御食炊屋姫 三十六年戊子三月

忍壁入李

三十五 舒明天皇 息長足廣額尊 十三年辛丑十月

茅渟王

三十六 皇極天皇 天豐財重日足姬 白雉二年辛酉七月

三十七 孝德天皇 天萬豐日尊 白雉五年申寅十月

三十八 齊明天皇 皇極帝重祚

三十九 天智天皇 天命開別尊 白雉七年辛未十二月

四十 天皇大友 白雉二十三年 壬申七月自縊 明治三年追諡弘文天皇

四十一 天武天皇 天渟中原瀛真人尊 朱鳥元年丙戌九月

四十二 持統天皇 高天原廣野姬尊 大室三年壬寅十二月

岡本天皇 草壁太子 持統三年巳丑

高市後太子

盡敬皇帝 舍人親王 天平七年乙亥

新田部親王

孝謙 道祖太子

四十三 文武天皇 天眞宗豐祖尊 慶雲元年未六月

四十四 元明天皇
果根子美津穗_{ミヅノ}豐原_{トヨノ}姫
養老五年辛酉十二月

四十八 淡路廢帝
大炊_{オホクヒ}神護元年己十月
明治三年追謚淳仁天皇 己九月

四十五 元正天皇
日本根子高瑞淨足姫
天平二十年戊子四月

四十九 稱徳天皇
孝謙帝重祚

四十六 聖武天皇
天至國押開豐櫻參尊
天平勝宝六年丙申五月

田原天皇
志貴皇子
靈龜二年丙辰

四十七 孝謙天皇
阿閉_{アヘ}寶龜元年庚戌八月

五十 光仁天皇
白壁_{シロカキ}天應元年辛酉五月

某太子

五十一 桓武天皇
果根子皇統_{ミコトノ}照尊
延曆廿五年丙戌三月

崇道天皇
早良_{サカラ}太弟
延曆廿年乙亥

五十四 淳和天皇
大伴_{オホトモ}
養和七年庚申五月

他戸太子

仁明
恒貞太子

五十二 平城天皇
果根子夫排_{ミコトノ}國高_{タカ}彥尊
養和元年甲辰七月

五十五 仁明天皇
正良_{マサナ}嘉祥三年庚午三月

嵯峨
高丘太子

五十六 文徳天皇
道康_{ミチヤス}天安二年戊寅八月

五十三 嵯峨天皇
神野_{カミノ}
養和九年壬戌七月

五十七 清和天皇
惟仁_{タケヒト}仁
元慶四年庚子十二月

日本書紀

卷之...

...

...

陽成天皇

貞明 天曆三年己酉九月

醍醐後李

慶長八年庚寅九月

光孝天皇

時康 仁和三午未八月

朱雀天皇

寬明 天曆六年壬子八月

宇多天皇

定省 承平元年辛卯七月

村上天皇

成明 康保四年丁卯五月

醍醐天皇

敦仁 延長八年庚寅九月

冷泉天皇

憲平 寬弘八年辛寅十月

文茂太子

保明

圓融天皇

守平 天曆二年辛卯月

花山天皇

師貞 寬弘五年戊申三月

後朱雀天皇

敦良 寬德三年乙酉正月

一條天皇

懷仁 寬弘八年辛寅六月

後冷泉天皇

親仁 治曆四年戊申四月

三條天皇

居貞 寬仁元年己丑五月

後三條天皇

尊仁 延久五年癸丑五月

小一條天皇

敦明太子

白河天皇

貞仁 大治四年己酉七月

後一條天皇

敦成 長元九年丙子四月

實仁太弟

日本書紀

卷之六

五

賴氏藏版

九十三 伏見天皇 熙仁 文保元年丁巳九月

九十六 花園天皇 雷仁 正三年戊子十二月

九十四 後伏見天皇 胤仁 延元元年丙子四月

崇光 直仁太子

九十五 後一條天皇 邦仁 延慶元年戊申八月

九十七 後醍醐天皇 尊治 延元四年己卯八月

後醍醐前坊 邦良太子

恒良後太子

光嚴 康仁太子

光明前坊 成良太子

九十八 後村上皇 義良 正平廿年戊申三月

北朝三 崇光天皇 興仁 應永五年戊寅 十六年己卯

九十九 長慶天皇 寬成 不知崩年

北朝四 後光嚴天皇 弥仁 應安三年甲寅

一百 後龜山天皇 熙成 應永九年壬寅七月 三十一年四月

北朝五 後圓融天皇 緒仁 明德四年癸酉

北朝一 光嚴天皇 量仁 貞治三年甲辰

百一 後小松天皇 幹仁 永享五年癸丑十月 十六年甲寅

北朝二 光明天皇 豐仁 天授六年庚申

百二 稱光天皇 實仁 正長元年戊寅七月

日本書紀
卷之六
後醍醐天皇
後深草天皇
後伏見天皇
後光明天皇
後醍醐天皇
後深草天皇
後伏見天皇
後光明天皇

榮仁親王

後崇光天皇
貞成親王
康正三年丙子

後花園天皇
彦仁
文明二年庚寅十月

後御門天皇
成仁
明應九年庚申九月

後柏原天皇
勝仁
太永六年丙戌四月

後奈良天皇
知仁
弘治三年丁巳九月

正親町天皇
方仁
文祿三年癸巳正月

陽光天皇
誠仁
天正十四年丙戌

後陽成天皇
嗣仁
元和三年丁巳八月

後水尾天皇
政仁
延享六年庚申八月
一五月

百十
明正天皇
興仁
元祿九年丙子十二月

百十一
後光明天皇
紹仁
兼應彥申年九月

百十二
後西天皇
良仁
貞享三年乙丑二月
一三年

百十三
靈元天皇
識仁
享保十七年壬子八月

百十四
東山天皇
朝仁
室永六年己丑二月

百十五
中御門天皇
慶仁
元文三年丁巳四月

百十六
櫻町天皇
昭仁
寬延三年庚申月

直仁親王

百十七
桃園天皇
遐仁
室曆三年壬子七月

百十八
後櫻町天皇
智子
天正十年癸酉閏七月

日本書紀
卷之六
後醍醐天皇
後深草天皇
後伏見天皇
後光明天皇
後醍醐天皇
後深草天皇
後伏見天皇
後光明天皇

日本政記卷之一
神武
賴
片

百十九
後桃園天皇
英仁
安永八年己亥十月

百二十三
今上
睦仁
御在位万々歳

典仁親王

百二十
光格天皇
兼仁
天保十年庚子七月

百二十一
仁孝天皇
惠仁
弘化三年丙午二月

百二十二
孝明天皇
統仁
慶應二年丙寅三月

日本政記卷之一

賴襄子成 著

神武天皇
諱本磐余
出見小名狹野號神世

孫彥瀲
母玉依姬以庚午歲生年十五立為太子
子年四十七即位在位七十六年崩壽

元年辛酉春正月庚辰朔天皇即位於大和橿原

宮先是甲寅歲天皇在日向高千穗宮會諸皇

族議曰此瑞穗之國我祖宗之所受於天而運

屬草昧居此西偏多歷年所顧此四方未嘗王

日本政記卷之一 神武 賴氏載及

澤。遂使邑有君。村有長。各相陵轢。莫之能統一。吾聞東方有美地。山岳四周。足以恢弘大業。有饒速日命者。稱出我祖支屬。爲長髓彦者所推。先據有此。吾將掃蕩之。定都焉。遂經營四方也。十月。親將發日向。至速吸門。前得珍彦。收爲鄉導。十二月。至安藝居埃宮。乙卯歲。入吉備。居高島宮。備舟楫。蓄兵食。戊午歲。二月。航抵浪速。溯流至河內。赴龍田。路險隘。乃東由生駒山。入大和。長髓彦邀擊我軍于孔舍衛阪。我軍不利。皇

庶兄五瀨命傷於矢。薨乃退。還示弱。轉由紀伊入高倉下。武津見等歸順。以爲鄉導。歷熊野之險。出菟田縣。道臣命爲先鋒。誅兄狛破八十梟帥于國見岳。斬之。又用珍彦計。設疑兵。殺兄磯城。遂進攻長髓彦。饒速日殺長髓彦來降。時冬十二月也。己未歲。分兵誅諸窟居賊。盡定大和。相畛傍山東南。爲國之奧區。定爲都焉。至是卽位。立正妃媛。躡鞞爲皇后。事代主神女。奉三種神器於正殿。曰劍。曰鏡。曰璽。以天種子命。天富

日本政訓 卷之十一 東白洲

命主祭祀。掌朝政。可美真手命率內物部衛官中道臣命率來目部護官門。可美真手饒速日之子也。

二年。戊論功行賞。以珍彥為大和國造。劍根為

葛城國造。弟猾為猛田縣主。弟磯城為磯城縣

主。賜道臣命宅地。武津見等受賜有差。可美真

手。天日方カク奇日方カク並為申食國政大夫。

四年。甲立靈時於鳥見山。祀皇祖天神。

四十二年。寅立皇子神渟名川耳尊為皇太子。

七十六年。丙春三月。天皇崩於橿原宮。

丁丑歲。秋九月。葬神武天皇。

賴襄曰。我王國之成基。可謂深且遠歟。自神

武以前。莫得而知焉。蓋以神明之胤。累葉積

德。雖在西偏。遐邇屬望。而發之於此爾。抑當

草昧之世。雄長碁峙之時。能一舉而定海內。

海內帖然。以開千萬年之業。自非天錫勇智

首出羣倫。烏能如此。諡曰神武允矣。舊志稱

帝德明達豁如。帝新得諸縣。而署之首長。皆

日本政記 卷之十一 負氏藏本

疇昔之抗兵反及者。仍而用之。無所變更。其感恩効力於民。民亦便安之。可知也。且夫以敵帥之冢嗣。而既納其降。則授之于戈。委以環衛之任。而不疑。非所謂推赤心人腹中者哉。雖然。總領郊畿。典官外之兵者。乃用勳舊。與內衛相制。猶彼漢之以羣國兵衛宮。以京輔兵衛城。唐之令元從禁軍出屯渭南。創業垂統者所爲。如合符節。亦可以見明達之一端矣。後世庸主。每因親踈。私存形迹。不能服

天下之心。而制禍患之萌。皆不達於此者也。或曰。神武以封建爲制。至天智革之。襄曰不然。吾觀神武東征之議。有言曰。四方未歸我治。遂使邑有首。縣有君。以相凌轢。如此者。神武之所患。而所以征而蕩_上之也。然後命之首長。有新銓者。有因其故用之者。以大和推之。其他皆然。雖然。政任天造。無甚明制。可知也。而其後漸既弛廢。因襲矣。故天智脩而釐之。大定司牧之制。考課黜陟之法。蓋成神武

之志以貽範百王者也。不然雖以天智之英武而革祖宗之制。變開國以還既成之勢。滅人國絕人世。不知其幾千萬。是一朝而可能乎。曰不能也。

綏靖天皇 諱神濟名川耳尊神武第三子。母媛蹶鞞皇。后年十四立為太子。

子在位三十三年崩壽八十四葬大和桃花鳥田丘上陵

元年 庚辰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葛城曰高丘宮。

初天皇在儲位三十四年。神武崩在諒闇。庶兄手研耳命代聽朝政。威福由已。遂謀大逆。太子知之。密與母兄神八井耳命謀為之備。己卯歲冬伺其困卧襲誅之。神八井耳戰懼不能射。太子奪其弓矢射殺之。神八井耳歎曰。吾不及汝武。宜乎能承續大業。吾當為汝輔而已。

二年。巳辛春立五十鈴依媛爲皇后。事代主神少女。

三年。壬午春。以彦湯支命爲申食國政大夫。

二十五年。甲辰春立皇子磯城津彦玉手看尊爲皇太子。

三十三年。壬子夏五月。天皇崩。

安寧天皇諱磯城津彦玉手看尊。綏靖子。母五十鈴依媛皇后。在位三十

八年崩。壽五十七。葬。傍山西南御陰井上。陵。

秋七月。天皇卽位。

元年。癸丑冬十月。葬綏靖天皇。

二年。甲寅遷居片鹽。曰浮穴宮。

三年。乙卯春立淳名底仲媛爲皇后。事代主神孫鴨主女。

十一年。癸亥春立大日本彦耜友尊爲皇太子。

三十八年。庚寅冬十二月。天皇崩。

懿德天皇諱大日本彦耜友尊。安寧第二子。母淳名底仲媛皇后。在位三

十四年崩。壽七十七。葬。傍山南織沙溪上。陵。

元年。辛卯春二月。天皇卽位。秋八月。葬安寧天

日本女已... 安寧 懿德 下... 賴氏 載 夜

皇。

二年。壬辰春。遷居輕地。曰曲峽宮。立天豐津媛為

皇后。息石耳命女。

二十二年。壬子春。立皇子觀松彦香殖稻尊為皇

太子。

三十四年。甲子秋九月。天皇崩。

乙丑歲。冬十月。葬懿德天皇。

孝昭天皇

諱觀松彦香殖稻尊。懿德長子。母天豐津媛皇后。在位八十三年。崩。壽一百十四。葬掖上。埴多山上陵。

元年。丙寅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掖上。曰池心宮。

二十九年。甲午春。立世襲足媛為皇后。尾張連遠

祖瀛津世襲女。

六十八年。癸酉春。立皇子日本足彥國押人尊為

皇太子。

八十三年。戊子秋八月。天皇崩。

孝安天皇

諱日本足彥國押人尊。孝昭第百二年。崩。壽一百三十七。葬玉手丘上陵。

元年。己丑春正月。天皇即位。秋八月。葬孝昭天

日本史記卷之二十一 孝昭 孝安 七 賴氏藏板

皇。

二年。庚寅遷居室地曰秋津島宮。

二十六年。甲寅春立姪押媛為皇后。

七十六年。甲辰春立皇子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尊

為皇太子。

一百二年。庚午春正月。天皇崩。秋九月。葬孝安

天皇。

孝靈天皇。諱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尊。孝安

崩。壽一百二十八。葬片岡馬塚陵。

元年。辛未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黑田。曰廬戶宮。

二年。壬申春立細媛為皇后。磯城縣主大目女。

三十六年。丙午春立皇子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尊

為皇太子。

七十六年。丙戌春二月。天皇崩。

孝元天皇。諱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尊。孝靈

年。崩。壽一百十七。葬劍池島上陵。

元年。丁亥春正月。天皇即位。

四年。庚寅遷居輕地。曰境原宮。

日本改元

卷之二 孝靈 孝元

負氏歲友

日本書紀卷之二十一 開化天皇 賴原

六年甲午九月葬孝靈天皇。

七年癸巳春立鬱色謎為皇后。鬱色雄命妹。

二十二年戊申春立皇子稚日本根子彥太日日尊為皇太子。

五十七年癸未秋九月天皇崩。

開化天皇諱稚日本根子彥太日日尊。孝元第二子。母鬱色謎皇后。在位

六十年崩。壽一百一十。葬春日率川坂本陵。

冬十一月天皇即位。

元年甲申遷居春日。曰率川宮。

五年戊午春二月葬孝元天皇。

六年己丑春立伊香色謎為皇后。物部大綜麻杵

女。

二十八年辛亥春立皇子御間城入彥尊為皇太

子。

六十年癸未夏四月天皇崩。冬十月葬開化天

皇。

崇神天皇諱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尊。開化第二子。母伊香色謎皇后。在

位六十八年崩。壽一百二十。葬山邊道上陵。

日本書紀卷之二十一 開化天皇 負氏

元年甲春正月。天皇即位。二月。立御間城姬為皇后。大彥命女。

三年。丙戌遷居磯城。曰瑞籬宮。

六年。己丑遷奉神器于大和笠縫邑。祭天照大神。

命皇女豐鍬入姬。常侍掌祀事。先是列朝皆安

神器於殿內。同牀卧起。帝惧其褻瀆。故有此舉。

別摸造劍鏡。置之御座。

七年。庚寅定天社。國社。神邑。神戶。

十年。癸巳秋。遣大彥命于北陸。武武停川。別于東海。

吉備津彥于西國。道主于丹波。並授印將。兵巡

按。有不受令者。聽征誅之。未發。會武埴安彥反。

自山背。其妻吾田自大坂。共襲京師。帝即命五

十狹芹彥。要擊吾田。斬之。命大彥及彥國。韋擊

埴安彥于輪韓川。南射殺之。冬十月。大彥等發

京師。

十一年。甲午大彥等還。

十二年。乙未校人民戶口。序壯老。課男女調役。初

帝即位。數年飢疫盜起。帝憂惕。勵精求治。至是。

日本書紀 卷之二 十 須氏載反

日本正統
歲大稔。家給人足。民稱曰御肇國天皇。

十七年。庚子詔課諸國造舟船。

四十八年。辛未立皇三子活日尊為皇太子。命皇

長子豐城命鎮撫東國。

六十年。癸未出雲國亂。遣吉備津彥武渟川別計

平之。

六十二年。乙酉詔河內開池溝通水利。

六十五年。戊子任那入貢。其使者蘇那曷叱知留

侍皇太子。

六十八年。辛卯冬十二月天皇崩。

賴襄曰。鴻荒之事。和漢同然。置而不論可矣。

雖然。祖宗之所源始。亦臣子之不可不知者。

非如漢人之語軒羲也。蓋大日靈貴之德。雖

不可窺測。微之神器。如有可得而言焉。夫鏡

者。明也。劍者。武也。而玉璽者。仁也。信也。仁信

明武。繼天君民之道盡矣。故以遺子孫曰。視

此猶視我。國祚之隆。當與天壤無窮。因其言

之驗於後。可以知其德之基於前已。吾聞大

廟之充神庫者。耕織之具爲首。因此觀之。其猶后稷歟。及至玄孫。發跡西土。整旅東征。與文武之業無異。而垂統千葉。一姓不替。足以眇視彼八百載。其德果不可測也。夫前王之親神器。崇神之防褻瀆。其意一也。而崇神厲精治民。不虛肇國之號。直可謂善繼祖德者也歟。孔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故敬神。無如務於民也。世之稱神道者。悠繆荒誕。而無益於民。皆崇神之罪人也。吾嘗稱王業

衰而神道興。何則是祖宗之事也。當王政盛時。誰敢騰之口舌。以樹私說哉。騰之口舌。以樹私說者。始於卜部兼俱之教。足利義尙。噫彼爲何等時邪。宜乎出此無忌憚者也。



本正論
卷之一
三
賴氏

垂仁天皇

諱活目入彥五十狹茅尊崇神第三子母御間城姬皇后在位

九十九年壽一百三十九葬菅原伏見陵

元年壬辰春正月天皇即位。冬十月葬崇神天皇。

二年癸巳立狹穗姬為皇后。遷居纏向曰珠城

宮。是歲遣歸蘇那曷叱知厚賜任那主。新羅人

途要奪之。二國相仇怨始此。

三年甲午新羅王子天日槍歸化。賜邑于但馬。

五年丙申狹穗彥反。伏誅。狹穗彥皇后兄也。陰懷

日本書紀 卷之一 垂仁 三 負氏

異圖誘后行逆。后告實於帝。帝謂非后罪。命將討狹穗彥。狹穗彥入城拒守。后不忍坐視。兄死。抱皇子奔投城中。詔狹穗彥奉還。不奉詔。后使人奉皇子出城。而與兄同死。

十五年。丙午秋。立日葉酢媛為皇后。丹波道主王女。

二十五年。丙辰春三月。遷天照大神廬于伊勢度會。建齋宮于五十鈴川上。使皇女大和姬代豐鍬入姬奉齋焉。

二十七年。戊午始以兵器為祭幣。是歲置心倉于來目。

二十八年。癸亥皇后日葉酢媛崩。初帝母兄和彥命薨。以近臣殉葬。帝聞其號泣聲。惻然。詔禁殉死。至皇后崩。野見宿禰奏請以土偶殉。帝嘉之。定為永制。宿禰賜姓土部。世掌大喪。宿禰出雲人有勇力。嘗受詔與力人當麻蹶速角力勝之。朝廷有相撲儀。始此。

三十五年。丙寅令諸國開池溝。八百餘所。以便灌



本政言
卷之二
東正新編
漑民賴殷富。

三十七年。成立皇三子大足彥尊為皇太子。賜

弓矢於皇長子五十瓊敷命。

九十九年。庚午秋七月。天皇崩。冬十二月。葬垂

仁天皇。

賴襄曰。自神武一傳。而有手研耳之事。十傳
而有狹穗彥之反。皆變之大者。其得失之際。
後王之所當鑒也。大凡人事莫重於繼續。而
繼續原於婚姻。二者禍福之所由分也。匹夫

之家。且然。况有國及天下者。不慎於此。莫以
持先業。而保億兆焉也。所以修前史者。於立
后建儲之事。必謹書之。夫綏靖之為儲貳。既
定於先皇在世之時矣。則手研耳。雖以庶兄
有功伐。固不容覬覦。否則兄弟相殺。與玄武
門喋血之禍。何以異哉。唯夫神武之慮。勝於
唐高祖。是以綏靖無太宗之慙。雖綏靖之運
謀決機。能濟大難。抑亦神武早為之處置之
所致也。狹穗彥身為帝戚。敢圖反逆。蓋亦有

日本政記 卷之二
以致之。崇神遣將四道。大彥命居首焉。乃皇后之父也。豈賴其戚親。委以兵權邪。雖狹穗彥之資位不可考。而非有權力者。何遽萌此非望哉。其後若蘇我馬子。乃狹穗彥之志者也。及至藤原氏。世藉戚畹。專恣極矣。而未嘗至謀反逆者。雖名分大定。有異往昔。而亦不躬握兵權。故爾可不鑒哉。至皇后之抱皇子爲質。不過計免兄死已。而還質俱斃。雖其心可悲。要之非配至尊。母天下者之所當爲也。

幸而垂仁不惑。使玉石共焚而不恤。使其惑而不能斷。叛臣將得其計。不亦危乎。

景行天皇

諱大足彥忍代別尊垂仁第三子母日葉酢媛皇后在位六十三年崩壽一百四十三葬山邊道上陵

元年

辛未

秋七月天皇即位

居纏向日日代宮

二年

壬申

春立播磨稻日太郎姬為皇后釋武彥

女

四年

甲戌

春行幸美濃

十二年

壬午

秋七月筑紫熊襲反八月天皇親征

行勦周芳豐前賊冬十月至日向起行宮曰高

屋宮熊襲有二女或獻策誂之歸順長女納欵

日本女記

卷之一 景行

十七 須氏藏反

日本正統 卷之十一
誘官軍殺熊襲帝惡其所爲誅之以次女賜火
國造日向六年筑紫悉平乃還

二十五年乙未遣武內宿禰巡察東北諸國還奏
其地沃壤民俗勇悍可收爲朝廷用

二十七年丁酉筑紫又亂命皇子日本武尊代
征召美濃尾張射手從之尊時年十六變服親
訶賊巢窺賊酋醉手刺殺之餘衆讐服乃還勦
吉備難波賊

四十年庚戌東夷反遣日本武尊征之吉備武彥

大伴武日副焉是歲封皇子大碓命於美濃

四十三年癸丑日本武尊平東夷而還至伊勢薨

初尊至駿河虜佯降襲官軍尊奮擊克之遂自

相模航海抵上總轉入陸奧蝦夷降附還巡視

上野信濃使武彥分按越國會于美濃平近江

賊獲病還獻俘伊勢大廟使武彥奏捷京師病

篤薨

五十一年辛酉初天皇欲以日本武尊爲儲貳

會其薨乃立其弟稚足彥尊爲皇太子是歲

以蝦夷俘。分居畿外播磨等五國。

五十二年。壬午。夏。皇后崩。秋。立八坂入姬為皇后。

八坂入彦女。

五十三年。癸亥。帝東巡。歷覽東海諸國。還駐伊勢。

踰年乃還。

五十五年。乙巳。遣宗室彦狹島王都督東山道諸

國。途病薨。明年。以其子御諸別王襲職。討蝦夷

未服者乎之。

五十七年。丁卯。令諸國與田部屯倉。

五十八年。戊辰。行幸近江志賀。號高穴穗宮。

六十年。庚午。冬十一月。天皇崩於高穴穗宮。

賴襄曰。我朝以武立國。神武以還。經數十世。

雖時有變故。靖難戡亂。頃刻而辨。天下不搖。

者。非以兵權在上。綱維可挈故哉。然皆係內

變矣。其有外叛。始見於景行云。蓋雖神武能

肇造中土。東西諸道。號令未周。自崇神已漸

命將四出。至此治熊襲則親將伐之。何者其

事大也。其事大則其用兵亦大。大兵之權。不

可委之臣下也。及賊再燃，難於再動兵，則遣皇子代往，其慎也如此。故至巡察東國，雖初遣大臣，至經略之任，亦任之皇子，其意可以見已。及至後世，兵戎之事，委之有司，雖公卿亦不甚恤之。况於天子高拱深宮，曰：賊何能為？甚則不識將帥之面也。而責其殞驅夷賊，及於奏捷，又不時論賞，終之致大權下移，國勢一變，長不復於古。可勝歎哉。至景行之封皇子美濃，又以皇族管領東海，亦有深意存焉。

夫以未服之國，其土沃兵強，不可不收為我資，而不可任之牧宰，亦非其所能任也。於是封建宗室，使自經紀之，使其力足以鎮撫於當時，而藩屏於異日，以制內外輕重之勢，可謂知大計矣。中古郡縣成制，雖以親王任國守，其人皆生長婦人手，粹姿弱質，足不履地，皆虛任遙領，遣介掾代往而已。是以本支益弱，天子孤立，使朝廷大臣無所忌憚，未必不由此。獨後醍醐以諸皇子充將帥，得景行

日本政訓 卷之十一
之遺意。而諸皇子亦有雄勇勝任者矣。然終不能復古者。豈其時已不可為耶。抑天子不能躬親勤勞。克有終始如景行也。

成務天皇

諱稚彥。景行第四子。母八坂入姬皇后。在位六十年。崩。壽一百七。葬大和狹城。庶孫。

元年。辛未。春正月。天皇卽位于高穴穗宮。

二年。壬申。冬十月。葬景行天皇。

三年。癸酉。春。以武內宿禰為大臣。帝與宿禰同年生。自幼相親善。景行帝嘗宴群臣。帝與宿禰不至。問之。答曰。百僚宴樂。宿衛不可不戒。景行嘉之。遂立為儲貳。以宿禰為傅。至繼位。有此命。置大臣始此。

五年乙亥詔界山河分國縣隨阡陌定邑里國郡

立造長縣邑置稻置東西曰日縱南北曰日橫

山陽曰影面山陰曰影背

四十八年戊午立皇從子足仲彥為皇太子

六十年庚午夏六月天皇崩

辛未歲秋九月葬成務天皇

仲哀天皇

諱足仲彥日本武尊第二子成務無子故立為嗣母兩道入姬

在位九年崩壽五十
二葬河內長野陵

元年壬申春正月天皇即位冬十月以大伴武

以為大連與大臣並輔朝政置大連始此

二年癸酉春正月立氣長足姬為皇后氣長宿禰

王女二月行幸越前角鹿皇后及群臣從焉

帝南至紀伊會熊襲及親帥舟師征之遣使角

鹿令皇后以下會於穴門居豐浦行宮

八年己卯春進幸筑紫居香椎行宮秋九月會

群臣議進討皇后以為先征新羅則熊襲自服

矣帝不從親戰不克

九年庚申春二月天皇病崩于香椎宮皇后與諸

大臣謀秘不發喪。令大連率群臣守行宮。而令武內宿禰密奉喪殯于豐浦。終決策征新羅。修船艦弓弩。諭群臣曰。此事不必諉之汝等。吾自當之。事成共其功。不成吾獨有罪。於是遣鴨別當熊襲。而自齋戒禱神祇。爲男裝。誓師而發。冬十月。至新羅。新羅主波沙寐錦不意我大兵奄至。惶遽出降。后命納質子。申盟約。徵犒師金帛八十船。遂爲歲貢定額。高麗百濟並望風歸款。乃置官司戍兵。凱旋十一月。至筑紫。十二月。生

皇子。名譽田別。初皇后有孕。征三韓而還。乃生。故稱胎中天皇。初景行帝身材長大。日本武尊仲哀皆類之。及皇子生。亦奇偉。腕肉突起。似母后雄裝負鞆狀。古語謂鞆譽田。故名云。

前志記仲哀崩之際。多曖昧者。後世讀者。不容疑於神功皇后云。賴襄曰。是不容疑者。吾深會其前後事跡。斷知其不容疑也。夫熊襲久雄長西偏。以景行與日本武。前後討伐。而其蟠根餘孽。終不可拔者。蓋倚新羅爲後

援也。當時諸大臣更事如武內者，必有建舍近擊遠之策者。皇后以有籌略，從軍與議，亦右其策。而仲哀銳意誅鋤，不聽而親戰，敗衄病創，創劇終崩。皇后恐諸軍沮喪，賊來乘之，大事去矣。是以與腹心密謀，秘喪不發，留大連守行宮。如天子在狀，深溝高壘，相持不戰。而潛兵急發，以遂行前策。直搗巢窟，奪其倚處。然後熊襲果不攻而下矣。特以蹋海波赴未知之地，衆情所疑懼，故多方託之神明。曰：

神告我以寶玉之國。帝不從，故暴殞。當相與勉往取之，皆鼓舞從兵之語耳。史氏從而實其事。皇張誇大，而後人不察，所以致紛紜也。胎中天皇之稱，已見民望所屬。雖有庶兄之乘變圖自立，未幾就誅夷。攝政數十年，中外無異議。可知其事之暴白，當時厭人心，而何必容疑於千載之下。

日本正言 卷之十一
壬午歲冬十一月葬仲哀天皇。

癸未歲春稱帝為皇太子。

巳酉歲還新羅質子。

巳未歲遣使於魏。

丁卯歲百濟新羅共入貢皇太后皇太子大喜曰是先帝之所欲而不見也群臣為之感動。

巳巳歲先是新羅奪百濟貢物相易而獻敕逐新羅使者遣使其國責問之至是遣荒田別等將兵援百濟討新羅破之遂定任那七國加賜

地於百濟。

丙戌歲遣使於晉。

巳丑歲夏四月皇太后崩壽一百歲冬十月葬

于狹城盾列池上陵謚神功皇后。

元年庚寅春正月帝即位都輕島號豐明宮。

二年辛卯春立仲姬為皇后。

三年壬辰蝦夷入貢先是百濟枕流卒子阿花幼

叔父辰斯篡立是歲遣紀角平羣木菟等責問

之國人殺辰斯以謝角等立阿花而還。

日本正言 卷之十一 三十一 負氏載及

日本政記 卷之十一 新羅 五年^{甲午}定諸國海人山守部。

七年^{丙申}高麗百濟新羅任那並入貢。令武內宿

禰役韓人穿池。曰韓人池。

九年^{戊戌}遣武內宿禰按察西海。其弟甘美^{ツマ}內宿

禰讒其密招三韓。據筑紫謀反。敕遣使案驗。有

真根^{マネ}子貌類武內。自殺以免之。武內潛詣闕自

明。敕面對質。甘美內伏罪。特赦死一等。

十四年^{癸卯}秦主政苗裔在百濟者歸化。分置諸

郡。使養蚕造絹。賜姓秦氏。

十五年^{甲辰}先是。以百濟王阿花無禮。削其東韓

地。阿花懼。使其子阿直岐來朝謝罪。至此復來

貢良馬。阿直岐通經典。帝使皇子稚郎子師學

焉。阿直岐更薦其國秀士王仁。

十六年^{乙巳}王仁來。齋獻論語十卷。尋阿花卒。敕

遣歸阿直岐。繼位。復其削地。

賴襄曰。道一而已矣。道之在天下也。猶日月

也。日月者。天下之日月也。非一國所私有也。

道亦然。父子君臣夫婦。無國無之。而慈孝忠

義有別不雜。皆存於自然。非有待於人作也。我邦列聖。保民如子。不讓堯舜禹湯。其風俗尊君親上。相愛相養。又有過唐虞三代之民。則雖無經籍。其道固具在。特未有名而教之。曰仁曰義者耳。譬若人家。同是一里也。而居之。有舊有新。某巷陌。某井溝。皆有名目。記以帳簿。新者必問於舊者而知之。舊者曰。是吾巷陌井溝也。可乎。今天下之仁義也。儒者指而私之曰。是漢之道也。有稱國學者。斥而外

之。曰。是非我之道也。皆非也。道豈有彼此。載之以文。彼較舊於我。彼來而貢之。我取而用之。與釀冶織縫之工何異。載籍者。織縫釀冶也。而仁義者。蠶也。桑也。麩米銅鐵也。以麩米銅鐵蠶桑。為自彼來者。儒者之見也。欲廢織縫釀冶者。國學者之說也。故曰皆非也。夫道一也。則學亦一也。寧有所謂國學云者乎。陋哉。且夫先王已取而用之。著為令典矣。而敢非議之。是議先王之典者矣。而幸免於誅也。

日本正言 卷之二 三十一 刺以新片

二十八年。丁高麗使至。表文倨慢。稚郎子奏劾責使者。壞表書。

三十七年。丙遣使於吳。求織縫工女。先是。百濟獻織縫釀酒治工。至是導我使入吳。以漢人歸化者充使。

四十年。己春。立皇子稚郎子為皇太子。大鷦鷯大山守並長。帝特愛稚郎子立之。

四十一年。庚春二月。天皇崩。大山守謀反。大鷦鷯知之。密告太子誅之。太子素知大鷦鷯賢。欲

日本政記 卷之二 三十一 負代殿反

日本政記 卷之十一 三十一 勅曰

讓位避之菟道。固辭相讓三年。貢獻者莫知所適。太子遂自殺。大鷦鷯驚馳至。慟哭。羣臣遂勸進卽位。

仁德天皇 諱大鷦鷯。應神第四子。母仲姬。皇后。在位八十七年。崩。壽一百

十。葬百舌鳥野陵。

元年。春正月。天皇卽位。武內宿禰爲大臣。如故居難波。號高津宮。

二年。春。立葛城磐之姬爲皇后。葛城襲津彦女。

十年。修_{壬午}皇宮。初帝登高。望見人烟稀少。知民

貧。乃痛自節儉。宮室不塋。任其頽圯。悉除租稅。

三年。望見炊烟盛起。喜語。皇后曰。朕富矣。后曰。

屋漏衣敝。何謂富乎。帝曰。天之立君。爲民也。民

之富。乃朕之富也。臣民請輸稅修宮。不聽。至是。

始科課役。修之。不日而成。

十一年。詔北河橫溢。下流不駛。每霖。海潮逆

上。民苦泥濘。宜鑿官北地。爲渠通海。以全田宅。

又築茨田堤。是歲。新羅人朝貢。因從是役。

日本文已 卷之十一 仁德 三十一 負氏載反

日本正記 卷之十一 三十一 賴氏崩片

十二年甲申秋。高麗入貢。獻鐵盾鐵的。救饗使者。令戶田宿禰射鐵的。洞之。冬。穿栗隈渠。以漑山背田。

十三年乙酉置茨田屯倉。定春米部。

十七年己丑新羅不貢。遣使責問。乃貢絹物八十艘。

三十年壬寅秋。皇后遊熊野。帝徵八田媛納宮中。皇后聞恨之。直赴山背筒城終焉。

三十一年癸卯春立皇子去來穗別為皇太子。

三十八年庚戌春立八田媛為皇后。

五十三年乙丑新羅不貢。遣田道將兵討之。虜四

邑民而還。

五十五年丁卯蝦夷反。遣田道討之。軍敗。死之。

六十二年甲戌始置冰室。

六十五年丁丑遣難波根子武振熊勳飛彈山賊宿禰。

七十八年庚寅大臣武內宿禰薨。

八十七年己亥春正月。天皇崩。帝末年。刑措二十

日本後紀 卷之十一 三十一 賴氏崩片

日本政記 卷之十一
三十一 賴朝崩
餘歲及崩。民如喪父母。皇太子初納羽田黑媛為妃。太子之弟仲皇子佯稱太子。與姦事露。仲畏罪反。時太子既除喪未卽位。仲舉兵圍宮。皇太子方被酒卧。諸大臣入告不信。扶上馬奔河內。至埴生坂而醒。入大和。發當麻兵。遣弟瑞齒別皇子討仲。瑞齒別恐事平後或被疑。請與平羣水菟借。遂誘仲近臣刺領巾。刺殺仲。水菟請而誅刺領巾。太子乃還。冬十月葬仁德天皇。賴襄曰。仁德之所以爲仁可知已。仁德之言

曰。天爲民立君。君自儉以養民。民富則君富。大哉言乎。是我列聖之所傳。而發之於帝。所以貽範萬孫也。六經所訓。百史所傳。豈有以尙此哉。自是其後。循之者安。違之者危。下至武門。一興一廢。無不由此者。大哉言乎。有德者有言。因其言可以知其德矣。稚郎子之讓位。亦知其德屬天下之望也。然讓之可也。而至於以讓殺身。過斷髮文身之泰伯。可謂爲已甚者矣。遂致使後世容疑其間。以爲或有

希旨之臣。如羽父之請於魯隱者。而抱焉而
 慟。又類宋太宗之哭德昭。豈仁德之處兄弟。
 又有未盡其善者邪。可勝惜哉。世知仁德之
 仁而已。當帝之時。有若戶田之接高麗使者。
 以弓力折服其心。有若田道之討新羅。避堅
 攻瑕。仁者之勇。足以使將帥馭夷狄。又可以
 見已帝之德。過禹之卑宮惡服。而不及湯之
 不邇聲色。有文王之無逸。而無其儀寡妻。閨
 門不脩。子孫視儆。故繼續之際。有仲皇子之
 亂。允恭安康之際。亦云危矣。又正之智。雄略
 之武。屢足以靖其難。而雄略之失任。亦由
 於好色。夫以仁德之德。而一不慎焉。則貽禍
 後嗣如此。况不及仁德者。可不戒焉哉。

日本政記 卷之二 賴上 片

日本政記卷之一

日本政記卷之二

賴裏子成 著

履中天皇

諱去來穗別。仁德長子。母磐之
姫皇后。在位六年。崩。毒不詳。葬

百舌鳥
取原陵。

元年。庚子春二月。天皇即位。都磐余。號稚櫻宮。

平羣木菟。蘇我滿智。物部伊宮佛葛城圓執政。

二年。辛丑春。以皇弟瑞齒別為儲貳。生而駢齒。故

名。

四年。癸卯始置史官。諸國記得失。通四方志。

日本政記

卷之二 履中

一

賴氏藏友

六年乙巳春立草香幡梭姬為皇后。始置藏職。

因定藏部。三月天皇崩。冬十月葬履中天

皇。

反正天皇諱瑞齒別。履中同母弟。在位六年。崩。壽未詳。葬百舌耳原陵。

元年丙午春正月天皇即位葛城圓執政如故。

秋立津野媛為皇夫人。又納其女弟弟媛木事

女。冬遷都河內丹比號柴籬宮。

六年辛亥春正月天皇崩。帝無嗣。羣臣議迎皇弟

雄朝津間稚子宿禰立之。遜讓不許。羣臣奉璽

固請。

允恭天皇諱雄朝津間稚子宿禰。及正同母弟。在位四十二年。崩。壽未詳。

葬河內長原陵。

元年壬子冬十二月天皇即位于遠明日香宮。

二年癸丑春立忍坂大_{オホ}中_{ナカ}姬為皇后。稚野毛_{シノノ}二_ニ派_ハ

皇子女。

三年甲寅帝有疾。徵鑿于新羅。瘳。厚賞遣歸。

四年乙卯詔定姓氏。帝憂姓氏混亂。會內外百官

詛盟。勿得詐冒。

大草香拒命詞意倨嫋狀帝大怒遣兵殺之其臣曰香蚊灰之取幡梭配大泊瀨又取其妻中蒂姬爲妃遂爲皇后

三年丙申秋八月天皇幸山宮暴崩初皇后爲大草香妃生眉輪王及入宮從養宮中帝在山宮閣上謂后曰朕雖愛汝獨眉輪介於心耳眉輪時已七歲戲閣下聽之伺帝醉卧刺而弑之大泊瀨皇子聞變疑諸兄所爲即擐甲執兵馳至逼母兄八鈞白彦問故不答大泊瀨拔刀斫之

又問次兄境黑彦又不答亦欲殺之黑彦懼與眉輪亾匿大臣葛城圓第大泊瀨圍之第焚之誅眉輪殺黑彦又殺市邊押磐御馬一皇子市邊履中子初帝立大泊瀨爲嗣又愛市邊欲立之大泊瀨啣之故殺之冬十一月大泊瀨即天皇位于泊瀨朝倉遂都焉

雄略天皇

諱大泊瀨劔武元恭第五子安康同母弟在位三十三年崩壽

六十二 葬河內丹比野

元年丁酉春立草香幡梭姬爲皇后冬以平群

真鳥爲大臣。大伴室屋物部目爲大連。真鳥木菟子。室屋武以子也。

三年。己亥秋八月。葬安康天皇。

六年。壬寅令諸國植桑。救后妃躬桑。勸蚕事。是歲吳人來貢。

七年。癸卯以吉備田狹爲任那國司。又遣其子弟君伐新羅。田狹據任那反。

八年。甲辰高麗與新羅相攻。新羅乞援於任那。日本府府帥遣兵擊。大破高麗兵。

九年。乙巳帝以新羅久不朝貢。欲親征之。不可。乃遣紀小弓。蘇我韓子。小鹿火等將師代征。大破新羅。新羅王出國都。走聚餘衆。復振。我將帥不和。軍失利。會小弓病卒。我軍引還。

十二年。戊申始起樓閣。

十四年。庚戌吳人來聘。貢吳織。漢織。先是。敕遣使索工。至是帶來。根使主罪。露伏誅。敕雪大草。

香部。寬索。日香。蚊子孫。旌其功義。

十八年。甲寅遣物部菟代。目。勸伊勢賊。菟代逗留。

日本書紀 卷之二十一 孝德天皇 貞氏 歲及

不進。目奮戰獲其渠帥。敕奪菟代采地。賜於目。

二十年。丙辰高麗滅百濟。殺其王及王子。

二十一年。丁巳詔立王弟汶洲為王。賜之久麻那

利地。圖復其國。

二十二年。戊午春。立皇三子白髮為皇太子。秋。

遷丹波豐受大神祀於伊勢山田。曰外宮。

二十三年。己未春。百濟王汶洲卒。詔遣昆支王子

末多為王。賜兵器。發筑紫卒護送之。別遣舟師。

擊高麗。秋七月。天皇崩。帝初生。神光滿殿。長

而雄果。既定內難。峻刻御下。喜殺。數游獵。親殺

猛獸。群下不能做者。誅之。喜怒不測。至采女入

官者泣求免。嘗遣吉備田狹守任那。奪其妻。致

田狹反。然性明決。時納善言。末年尤留心政治。

第三皇子生而白髮。性仁愛。帝異重之。立為儲

貳。帝大漸。名百僚與訣。殊詔大連大伴室屋及

東漢掬。輔弼太子。星川王。田狹氏所生也。帝知

其心懷悖逆。使善備之。既崩。星川王據大藏宮

及。室屋掬奉太子。率兵圍宮。誅王母子。



清寧天皇

諱白髮武廣國押楸日本根子雄略第三子母韓媛大臣葛城

圓女在位五年崩壽四十一或云四十二葬河內坂門原陵

元年庚申春正月天皇即位于甕栗宮遂都焉大

臣平群真鳥大連大伴室屋如故冬十月葬

雄略天皇

三年壬戌秋遣臣連諸國巡察風俗冬詔罷獻

狗馬器玩宴臣連賜綿帛是歲夏立履中天

皇孫億計王為皇太子初雄略帝害市邊皇子

誘與獵射殺之皇子有二子曰億計曰弘計帳

內子リカ日下部使主與其子吾田彦奉逃於播磨縮

見ミ使主恐事顯自縊死吾田彦終始從二子二

子變名為縮見屯倉首家僮會播磨國司小楯

微貢宿首家弘計欲告實伸屈億計以為不可

已而酒酣首命二子歌弘計決意因歌示意小

楯驚拜命築宮處之因馳奏帝喜曰吾憂無子

此天賚也乃遣小楯迎而立之以弘計為皇子

四年癸亥春宴海外諸蕃使於朝堂前年入貢者

也秋帝親錄囚徒蝦夷隼人並內附帝

日本正言 卷之二 一 潛寧 七 貞氏 載及

御射殿。敕百僚及諸蕃使射。賜物有差。

五年。子甲春正月。天皇崩。皇太子讓位於弘計。

弘計稱先帝命不從。於是太子姑飯豐皇女垂

簾聽政。冬十一月葬清寧天皇。飯豐薨。太

子與群臣拜弘計勸進曰。微君決策。吾不至此。

有功者宜享其祿。

顯宗天皇

諱來目稚子稱弘計。履中孫。市邊皇子母。葬在位三年崩。

壽三十八。或云四十八。葬傍岳磐坂。邱陵。

元年。丑春正月。天皇即位于近飛鳥八鈞宮。以

大臣等復固請。大臣平群真鳥。大連大伴室屋

如故。以皇兄億計王為儲君。立難波小野媛

為皇后。邱稚子王女。二月。詔索市邊皇子葬

處。親幸近江蚊屋野。得之。改葬焉。

三年。丁卯夏四月。天皇崩。帝久在民間。知百姓疾

苦。及即位。薄賦歛。恤貧窮。歲比稔。粟斛直銀錢

一文。海內殷富。

仁賢天皇

號億計。諱大脚。顯宗同母兄。在位十一年。崩。壽五十一。或云五

十四。葬埴生坂本陵。

日本書紀卷之二十一 顯宗二 賢

元年戊辰春正月。天皇即位于石上廣高宮。二

月立カミガノオキイラツク春日大嬢為皇后。雄略帝女。冬十月葬

顯宗天皇。

二年己巳秋皇太后崩。后嘗侍宴先帝。無禮於帝。

及帝即位。惧自殺。

六年癸酉遣使高麗求工匠。

七年甲戌春立皇子小泊瀨為皇太子。

十一年戊寅秋八月。天皇崩。帝聰敏仁恕。吏稱其

職。民安其業。戶口滋殖。初顯宗即位。欲發雄略

陵以報父仇。帝諫曰。如先帝之恩何。乃止。冬

十月葬仁賢天皇。十一月皇太子誅平群真

鳥。真鳥專政四朝。陰圖不軌。伴稱為太子築宮。

遂自居焉。其子鮪又無禮於太子。太子夜幸大

伴金村宅。發兵要鮪於途。斃之。遂圍真鳥第。焚

殺之。十二月皇太子即天皇位。子泊瀨列城

宮。遂都焉。以大伴金村為大連。

武烈天皇

諱小泊瀨稚鸕鷀仁賢子。母春日大嬢。皇后在位八年。崩。壽未

詳葬傍丘。磐坏丘。陵。

日本正記 卷之十一 九 東氏崩片
元年卯春立春日娘子為皇后。

六年甲百濟入貢。先是百濟王末多暴虐國人

弑之立其族斯麻。至是來貢。帝以其久闕貢。拘

留使者。

七年乙百濟使使其族斯我來貢。

八年丙冬十二月天皇崩。帝好刑名。日昃視朝。

聽決訟獄。善為鈎距。發奸擿伏。無所失。諸慘刑。

必親臨視。至割孕婦胎。解人指甲。使掘薯蕷。使

人緣木。親射墜之。廣苑囿。數游獵。縱酒漁色。橫

征暴斂。天下苦之。

繼體天皇

諱男大迹。應神五世孫。父彥主。母掘媛。在位二十五年。崩。壽

八十二。葬藍野陵。

元年丁春二月天皇即位于山背樟葉宮。初應

神帝四世孫彥主人王。在近江三尾。納三國坂

中井人女振媛為妃。生帝王薨。帝養於母家。及

長有大度禮賢愛士。武烈帝崩。無嗣。大連大伴

金村與群臣議求皇族。迎仲哀帝五世孫和彥

王於丹波。和彥望見儀仗。惧而逃匿。是歲正月

日本正記 卷之十一 繼體 十一 眞氏載改

日本政記 卷之三十一 賴氏崩片
金村及大臣巨勢男人大連物部鹿鹿火等更
議迎帝於三國。帝據胡床。列臣僕見之。使者敬
憚傾心。帝猶豫未就道。會河內荒。籠者潛遣人。
具白。臣連奉迎無佗意。帝即發。至宮即位。臣連
如故。召荒籠賞之。三月立手白香媛爲皇后。
仁賢帝女。詔戒百僚及庶民。并力農桑。禁游
手淨食。

二年。戊子。冬十月。葬武烈天皇。

三年。丑。巳。檢百濟民逃在內地及任那者。量歸百

濟。尋賜筑紫馬四十匹於百濟。

五年。卯。辛。遷居山背筒城。後遷弟國。終遷大和磐

余。曰玉穗宮。

七年。巳。癸。夏。徵五經博士段揚爾於百濟。至。附奏

伴跋國奪已汶地。冬。詔新羅伴跋使還之。立

皇庶長子勾大兄爲皇太子。

十六年。壬。寅。梁使者司馬達來。

二十一年。丁。未。夏。遣近江毛野將兵六萬。赴任那。

復新羅侵地。筑紫國造磐井受新羅賂。據火豐

日本正言 卷之二 十一 賴氏親胤
二國以遏王師。秋以大連物部鹿鹿火爲大將。赴援聽便宜行事。

二十二年。戊冬。物部鹿鹿火與賊戰御井。大破之。誅磐井。遣使新羅。新羅奉約。

二十三年。配任那王訢新羅背約。詔遣近江毛野和解諸蕃。毛野綏馭失方。敕召還之。

賴襄曰。國朝之服三韓。洵不世之功也。然爾後我所以爲務者。在於三韓。闕貢則不得不責。責而不服。則不得不伐。如騎虎之勢。不可

中下。是以上古之史。三韓之事居半焉。當其時。蓋將卒疲於奔命。農民困於糧餉。敝國內以事外夷。可知也。是豈爲計之得者哉。是故日羅之答敏達帝也。論內外之本末。言戰守之得失。有見於此爾。雖然揆之時勢。有不可槩論者。當神功應神之際。吾國風氣未全開。士女金帛之豐備。或不及三韓。而兵卒之勇悍。則不啻過之。故吾用我兵卒。而收彼之金帛。所收多而所用寡。已納其貢獻。又役其人。

丁。故稱百濟爲內官家者。猶曰我外府也。當是時。所失少而所得多。及至其後。我風氣已闢。凡百民用無須於彼。而仍襲前代之故。則所得少而所失多。復任那扶百濟。如旣富之家。而猶經紀舊屬之小戶。其事雖義。其志雖殷。內自罷敝。而無益於彼。故曰。不可槩論也。雖然。當其初也。置府任那。譬使三韓。易置百濟之主。如奕碁然。何其盛歟。而何脩以致之。曰。上下同心。國如一人。而處置外國。足服其心。是已。嗚呼。後之有國者。可不必冀其盛。當學所以致之也。

日本書紀 卷之三十一 安閑天皇 十一 賴山藏用

二十四年。庚戌詔舉廉節之士。曰禰亂略平。內外

無虞。年穀比登。恐吏民因此習貪婪。生奢侈。其

舉廉節。務清政治。

二十五年。辛亥春二月。天皇疾病。傳位皇太子。而

崩。冬十二月。葬繼體天皇。

安閑天皇

高屋陵

諱舒大兄。繼體庶長子。母母古市媛。在位二年。崩。壽七十。葬古市。

元年。甲寅春正月。天皇即位于勾金橋宮。大伴金

村。物部鹿鹿火為大連如故。三月。立春日山

日本書紀 卷之三十一 安閑天皇 十一 賴山藏用

田媛爲皇后。仁賢帝女。

二年。卯春。大酺。冬十二月。天皇崩。帝有人君之量。在位間。上下殷富。無嗣。群臣以皇弟武小廣爲入。爽朗謙和。宜立。定議奉之。是月。葬安閑天皇。

宣化天皇

諱武小廣。國押鹿。安閑同母弟。在位四年。崩。壽七十三。葬桃花

鳥坂上陵。

元年。丙辰春正月。天皇卽位。遷居檜隈廬入野。

二月。以蘇我稻目爲大臣。三月。立橘仲姬爲

皇后。仁賢帝女。夏修諸國屯倉。備凶荒。秋。

大連物部鹿鹿火薨。

二年。卯。新羅侵任那。詔大連大伴金村。遣其二

子磐狹手彦。授之。磐留鎮筑紫。狹手彦赴任那府。

四年。己未。春二月。天皇崩。帝無嗣。群臣定議。迎立

繼體帝嫡子天國押開。冬十一月。葬宣化天

皇。十二月。天國押開卽天皇位。

欽明天皇

諱天國押開。廣庭。繼體嫡子。母手白媛。皇后。在位三十二年。崩。

毒未詳。葬檜隈坂合陵。

日本書紀

卷之三十一 欽明

續氏載反

元年庚申春正月立石姬為皇后。秋七月遷居

敷島號金刺宮。大連大伴金村。大臣菻我稻目

並如故。以物部尾輿為大連。是歲高麗百濟

新羅任那蝦夷隼人並入貢。檢秦漢及諸蕃

投化者七千餘戶。編貫諸國。

二年辛酉詔任那與百濟謀復新羅侵地。

四年癸亥百濟獻扶南貨財及人口。

七年丙寅賜良馬戰船於百濟。

九年戊辰高麗攻百濟。我遣兵援擊卻之。城得爾

辛。

十二年辛未賜麥種一千斛於百濟。百濟伐高麗

復其侵地。

十三年壬申百濟獻佛像經論。大臣菻我稻目奏

請受之。百濟附表稱述佛功德。帝下羣臣議。稻

目請受而禮之。物部尾輿中臣勝海同奏。國家

宗廟百神。載在祀典。別禮蕃神。恐有譴怒。帝乃

賜佛像於稻目。稻目捨其向原第奉之。是歲諸

國大疫。尾輿等奏請燒寺沈佛像於堀江。是



日本書紀 卷之二十二 新羅本紀
歲百濟弃其平壤漢城新羅入居之。

十四年癸酉冬百濟醫卜曆筭等博士遞番來我。

且附送藥物。

十五年甲戌春立皇子淳又中倉大珠敷為皇太子。

秋遣內臣援百濟伐新羅拔函山城初百濟

王伐新羅復其故地漢城平壤新羅通謀高麗
攻取之百濟請援於我故有是役。

十六年乙亥百濟王聖明為新羅所殺王子餘昌
遣其弟惠來赴。

十七年丙子發筑紫舟師獲送使者遣筑紫大君

率兵守彌津立餘昌。

二十二年庚辰新羅使者入貢班之百濟使人下。

二十三年壬午春新羅滅任那毀我官府秋新羅

貢調至拘留之以紀男麻昌為大將率兵討新

羅破其軍其別將輕進失利軍士伊企儻為虜

所擒誘降不屈罵虜而歿以大伴狹手彦為

大將軍率兵數萬援百濟伐高麗大破之入其

都城冬新羅入貢又拘留之。

三十一年。庚寅春。遣使新羅。詰其滅任那狀。夏。四月。天皇崩。帝有疾。召皇太子入卧内。執其手。曰。朕欲征新羅。復任那。不果。汝繼朕志。帝性慈仁。新墾田。賑給貧民。立為定制。以四月中巳日。祭加茂神武廟。已而有年。遂為永制。秋九月。葬欽明天皇。

敏達天皇

諱淳中。翁大珠敷。欽明第二子。母石姬皇后。在位十四年。崩壽

六十一。或云四十八。葬河内磯長陵。

元年。壬辰夏四月。天皇即位于大井宮。以蘇我

馬子為大臣。與大連物部守屋。並執朝政。馬子稻目子。守屋尾興子也。

四年。乙未春。立廣媛為皇后。息長真手王女。冬。

皇后崩。是歲。遷居譯語田。曰幸玉宮。

五年。丙申春。立豐食炊屋媛為皇后。

九年。庚子新羅貢調。卻不納。

十一年。壬寅新羅貢調。又卻不納。

十二年。癸卯冬。百濟使者德爾有罪。伏誅。初我葦

北國造阿利斯登在任那府。生子曰羅居百濟。

日本書紀 卷之二十一 敏達天皇 敏達天皇

日本政記 卷之二十一 十八 勅旨 藤原
帝聞其才。敕百濟徵之。諮以討新羅復任那之
策。日羅曰。服夷之道。在培養國本。何必動凶器。
事末節。爲當今之計。上自臣連。二造國造下至
小吏。節用薄斂。訓士教民。結以信義。二年食足
兵足。然後多造舟艦。列置海津。大張聲勢。使韓
人見之。乃遣才辯士使諸蕃。明示恩威。名其國
王。國王不來。名其太佐平王子。先服其心。而問
其罪。百濟護送官猜其言國陰事。留德爾刺殺
之。勅收德爾。鞠問。具服。賜之日羅宗族。誅之。

十四年。乙春。大疫。初蘇我馬子信佛。建寺塔第
中。師高麗僧慧便。及梁人司馬達及其女善信
尼等。設齋會。物部守屋中臣勝海。奏劾其信妖
法。惑民致祟。請燒寺塔。逐善信等。馬子憂惧成
疾。懇請禱佛。帝曰。汝獨爲之。勿惑他人。乃還與
善信等。馬子喜。復精舍。而深啣守屋等。秋八
月。天皇崩。九月。立異母弟大兄皇子。卽天皇
位。母蘇我氏。遷居磐余。號池邊雙槻宮。

用明天皇

諱橘豐日。欽明第四子。母蘇我堅鹽媛。大臣稻目女。在位二年。

崩毒四十一。或云六十九。葬磐余池上陵。

元年。丙年。春立允穗部媛為皇后。夏五月。誅三

輪逆。

二年。丁未。春帝病。皇子厩戶侍側。祈佛誦經。帝因欲歸佛。以其無例。召群臣議。物部守屋中臣勝海曰。舍國神而祈蕃神。不可。蘇我馬子曰。宜從。睿旨。即延僧豐國。睿內。厩戶握馬子手泣曰。非大臣歸心福田。誰成今日事。馬子叩頭曰。殿下務興佛法。臣以死守之。守屋睥睨二人。意色俱

惡。厩戶謂左右曰。大連昧因果之理。禍今且至。馬子遂與厩戶謀。殺守屋。守屋乃退居阿都。備兵自衛。厩戶先令舍人迹見。赤擣伺間擊殺勝海。夏四月。帝崩。繼嗣未定。守屋欲立允穗皇子。馬子遣兵殺皇子。遂圍守屋。澁川第。河守屋內。築稻城拒卻之。時厩戶年十六。束髮置四天王像于頂。與馬子整軍復進。破之。赤擣射殺守屋。守屋衆潰。闔族亡。於是建寺安天王像。叔守屋田宅資財。悉施捨焉。分田一萬頃。賞赤擣。秋



七月葬用明天皇。八月馬子奏炊屋媛皇后。

立皇弟泊瀨部即天皇位。母蘇我氏居倉梯宮。

崇峻天皇

諱泊瀨部欽明第十二子母蘇我小媛君堅鹽媛在位五年

為蘇我馬子所弒年七十二葬倉梯岡陵

元年。蘇我馬子為大臣如故。建法興寺。

二年。詔遣使觀察東北諸道。

四年。夏四月葬敏達天皇。冬詔遣紀男麻呂為大將軍將兵二萬屯筑紫遣使於新羅新羅行成遂復任那。

羅行成遂復任那。

五年。蘇我馬子驕暴益甚。帝疾之。謂厩戶皇

子曰。馬子內恣私欲。外飾佛法。朕不能堪。如何。

答曰。陛下唯忍耳。冬十月有獻山豬者。帝指

謂左右曰。孰能斫朕所疾。如斫此豬頭。宮女失

寵者聞之以告馬子。馬子惧。謀先發。厩戶居間。

兩知其情。憂念累日。十一月乙己。馬子使東

漢駒弒帝於寢殿。事起不意。群臣擾亂。馬子命

殺數人。乃定。厩戶哭曰。是帝過去報也。是日葬

崇峻天皇。十二月立皇女弟額田部即天皇

日本政記 卷之二
三十一 賴氏辨
位于豐浦宮。母蘓我氏立厩戶爲皇太子。厚賞漢駒。漢駒負功不羈。通馬子女。馬子怒。縛漢駒庭樹。自射殺之。曰是弑君之賊。吾爲行誅。厩戶聞之。曰雖有此誅。蘓我氏弑君之名。千載不可雪也。然善遇馬子。不忤其意。

賴襄曰。儒學與佛說。皆自外國來者。無釋也。而佛說一入吾國。有好之崇之。以易君父者。何哉。儒學叙人倫。平易無可喜。其文雖外來。而其實固在我。不如佛說之新異。宏濶誇大。

足聳人聽也。吾嘗讀三韓之史。其君之惑於佛說。以致亂亡者。皆是。吾邦未至如彼也。而有酷肖焉者。夫人臣行弑逆。開闢以還所無。可謂天地之大變矣。而諉之過去之報。幾乎三綱淪而九法斁矣。厩戶智慧過絕人。姑爲太子。以屬人望。其志在異日。卽真擅乎天下。而倚於馬子之勢。馬子與大連相軋。欲除之。而自逞亦倚太子。以濟其姦。而皆藉於佛說。遂致誦咒燒典禮。堂塔塗膏血。王業之衰大。

端在此。三善清行之所言。可以驗焉。雖然清
行特言其費而已。不知其顛倒是非。混淆善
惡。烈於洪水猛獸之害。姦雄之人。每藉之以
解其心。下及北條足利之崇禪教。莫非宗此
旨也。我邦君臣之義。度越萬國。而西竺之說
壞之。歸之於土灰沙塵而止焉。而開其端者。
厩戶馬子也。可勝慨哉。千載之下。獨織田氏。
斷然不惑。庶幾匡正祖宗之國者矣。是以今
之佛說。行於愚夫愚婦。而為人上者之信之

不至。如古昔之太甚。是我邦之幸也。焉知非
祖宗佑之冥冥之際也耶。舊事之記。出於厩
戶之手。蓋亦有錯亂事實以資自便者。不可
不察也。



日本書紀 卷之三十一 推古天皇 三十一 賴氏藏版

推古天皇

諱豐食炊屋初稱額田部欽明第九女用明同母妹母蘇我氏

大臣稻日女在位三十六年崩壽七十五葬竹田陵

元年癸丑詔皇太子攝行萬機蘇我馬子為大臣

如故秋九月改葬用明天皇皇太子建四

天王寺于難波

三年卯詔皇太子與諸蕃僧講論佛經于御前

賜播磨水田一百町倍給東宮俸

八年庚申新羅侵任那遣境部臣等將兵萬餘討

新羅拔五城復侵地

日本書紀 卷之三十一 推古 三十一 賴氏藏版

十年^{壬戌}新羅復侵任那。以來目皇子為征新羅將軍率兵討新羅。

十一年^{癸亥}來目皇子至筑紫病薨。詔當麻皇子代往不果行。

十二年^{甲子}春正月始用曆日。賜冠位於群臣。冠六品曰德仁禮信義智。各有大小。凡十二階。改制朝禮。頒憲法十七條。

十三年^{乙丑}詔皇太子造銅繡丈六佛像各一。高麗獻黃金三百兩。

十五年^{丁卯}遣大禮小野妹子於隋。

十六年^{戊辰}夏。隋使裴世清與來。秋以妹子為

大使難波雄成為小使。率學生高向玄理南淵請安及僧旻等。與世清俱如隋。

十七年^{己巳}妹子等至。

二十六年^{戊寅}高麗朝貢。獻隋俘。

二十八年^{庚辰}敕皇太子大臣蘇我馬子等撰天

皇紀國記。及臣連伴造國造等百八十部。

二十九年^{辛巳}春。皇太子厩戶薨。諡曰聖德太子。

所建寺。四天王。法隆法興等。凡十一所。諸臣競倣之。有寺凡四十六所。僧尼凡一千三百八十餘人。

三十一年。癸未新羅復侵任那。遣大德境部雄麻呂等將兵伐之。新羅降。是歲。自春至秋。霖雨大水。五穀不登。

三十二年。甲申置僧正僧都。檢校僧尼不法。

三十四年。丙戌大饑。盜賊起。夏五月。蘇我馬子

薨。六月。雪。以蘇我蝦夷為大臣。蝦夷馬子

子。

三十六年。戊子春三月。天皇崩。秋九月。葬推古

天皇。蘇我蝦夷殺境部摩理勢。立田村皇子

為嗣。帝臨崩。召故皇太子子山背王囑後事。蝦

夷矯遺詔。欲立田村。群臣莫敢異議。獨摩理勢

不可。故殺之。

舒明天皇

諱慰長。起日。廣額。稱田村。敏達孫。父押坂彥人。大足皇子。母糠

手媛。在位十三年。崩。壽四十。葬押坂陵。

元年。己丑春正月。天皇即位。蘇我蝦夷為大臣

日本正言 卷之三 三十一 賴原辨胤

如故。

二年。庚春。立寶媛為皇后。冬。遷居飛鳥岡。號

岡本宮。是歲。遣大仁犬上御田耜等於唐。

三年。卯。百濟王義慈使其子豐璋來質於我。

四年。辰。御田耜等至。唐使高表仁與來。

五年。巳。表仁歸。遣吉士雄麻呂等。送至對馬。

八年。申。夏。岡本宮災。遷居田中宮。

九年。酉。蝦夷反。以大仁上毛野形名為將軍。討

平之。

十二年。庚子。大設齋會。講無量壽經于宮中。是

歲。遷居百濟宮。

十三年。辛丑。冬十月。天皇崩。葬舒明天皇。

日本正言 卷之三 三十一 賴原辨胤

